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公告

陈时共、邓秋莲：本院受理原告福建太平富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陈时共、邓秋莲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5)闽 0504 民初516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提供/确认送达地址告知书、送达地址确认书、廉政监督卡、民事裁定书等。原告主要诉求:1.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物业服务费6235.87元(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31日)，水电公摊费388元(2021年4月至2024年9月),车位费700元(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0月31日)，并以6235.87为基数，按日3‰计算自起诉之日起至实际还清款项之日止的违约金;2.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交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。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(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20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2月17日)

